

# 厦门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负效应

□ 袁璟 蔡映灵

厦门作为经济特区,利用其区位优势,在积极实施“两种资源、两个市场”的经贸战略推动下,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取得了很大的成效。截至2003年,累计批准外商投资项目6088个,合同外资207.9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133.9亿美元。但FDI促进经济的增长的同时,也不可避免地带来了负面影响。因此笔者期望利用1985年至2003年的数据建立回归模型来度量利用外商直接投资(是指除祖国大陆以外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及其它国家和地区的投资)对厦门经济增长的贡献度。

一、厦门市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的实证分析

借鉴COBBER-DAUGLAS生产函数形式,笔者假设: $GDP = e^b FDI^a$ ,两边取对数得: $\ln GDP = a \ln GDP + b$ 。其中,a,b是回归系数,ln表示取以e为底的对数。a表示要素投入的报酬率(GDP对FDI的弹性), $e^b$ 是常数项,表示除外商直接投资外其他生产要素投入的影响。

运用EViews3.1,笔者利用厦门1985~2003年的数据进行数据相关性检验。结果LNGDP和LNFDI两者的相关系数达到0.855328。可见外商直接投资与厦门经济增长是高度相关的。这与事实明显相符。由于外商直接投资对国内生产总值的影响不仅仅是当期的,而且存在滞后效应。

为了确定滞后项的个数,笔者试验了

3个模型,它们分别是:

$$\textcircled{1} \text{ LNGDP} = a_0 \text{LNFDI} + a_1 \text{LNFDI}(-1) + a_2 \text{LNFDI}(-2) + a_3 \text{LNFDI}(-3) + a_4 \text{LNFDI}(-4) + a_5 \text{LNFDI}(-5) + b$$

$$\textcircled{2} \text{ LNGDP} = a_0 \text{LNFDI} + a_1 \text{LNFDI}(-1) + a_2 \text{LNFDI}(-2) + a_3 \text{LNFDI}(-3) + a_4 \text{LNFDI}(-4) + b$$

$$\textcircled{3} \text{ LNGDP} = a_0 \text{LNFDI} + a_1 \text{LNFDI}(-1) + a_2 \text{LNFDI}(-2) + a_3 \text{LNFDI}(-3) + b$$

Eviews3.1运行后发现第三个式子的运行结果最佳:调整后 $R^2$ 的值为0.896013。Prob(F-statistic)的值为0.000004。另外除了LNXMFDI(-2)的t统计量略低于一般水平1.7291外,其它的变量都高于一般水平。另外由于经济现象存在惯性,虽然Durbin-Watson的值为0.839236,数值偏低,但这是正常现象。

由此,可得厦门市利用外商直接投资与国内生产总值之间的关系式:

$$\begin{aligned} \text{LNXM GDP} = & 3.876159 - \\ & 0.254164 \text{LNXMFDI} + 0.475744 \text{LNXMFDI} \\ & (-1) - 0.258145 \text{LNXMFDI}(-2) + \\ & 0.437287 \text{LNXMFDI}(-3) \end{aligned}$$

从上式可以看出,LN XMFDI与LN XMFDI(-2)的系数为负数,说明利用外商直接投资与国内生产总值出现了此消彼长的关系。厦门在利用外资时也不可避免地对经济增长产生负面影响。另外,LN XMFDI(-1)与LN XMFDI(-3)的系数小于0.5,由此可以看出,外商直接投

资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贡献度较小。

二、厦门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负效应的分析

至2004年,世界前500强企业中,包括柯达、戴尔等在内,共有35家在厦门投资兴办企业,设立59个项目,投资总额16.54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成为促进厦门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1998年以来,厦门全部工业总产值中外资企业所占的比重均在80%以上。厦门市经济发展成功与否,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厦门利用外资的水平。厦门在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的过程中存在着一些不合理因素,以至于外商直接投资对经济的贡献度不高,甚至出现了负效应。笔者认为这主要是因为厦门市利用外资的质量不高与利用外资时存在“挤出效应”。

1. 厦门利用的外商直接投资的质量不高

根据邓宁的“投资周期论”,现今厦门的情况与投资周期中的第三阶段和至少是第四个阶段的一部分特征是极为相似的。这一时期应着重考虑引进先进技术与管理,提高国际竞争力。但是,到目前为止,大多数厦门的外商投资企业不是资金密集型或技术密集型的。外资公司只是把组装加工环节转移到劳动力成本较为低廉的厦门。即将微笑曲线中间,附加值最低的部分转移到了厦门。而这对厦门经济健康快速发展所起的作用相对较小。

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跨国公司

进入本土化阶段,即输入技术、管理阶段。2000年后,又进入集成阶段,即将研发到生产到市场销售到服务集成综合到一起的阶段。此时,厦门对拥有先进技术的外商的吸引力正在逐渐地减弱。2000年下半年后的新一轮台商投资大陆的热潮中,台资加速区际转移。台湾高科技产业在长三角地区聚集,形成综合配套的协作体系。如苏州新区、昆山已形成电子信息企业的产业链,无锡新区已成为台湾光电企业的基地。而拥有3个台商投资区的厦门所吸收的资金、技术密集型的外资却有限。

笔者认为,厦门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的质量不高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

①来厦门投资的主要是中国香港、台湾的中小劳动力密集型企业,技术含量低。厦门市吸收的外资以港台等发展中国家或地区为主,发达国家所占的比重很小。世界跨国公司海外直接投资的项目平均规模约为600万美元。高技术含量的投资项目伴随的是高投资。而港台企业每个项目金额较小。外商通过来华投资,将可外部化的生产环节外部化,专注于核心业务(如研发、销售)形成哑铃式结构。而中国则成为它们的生产加工基地,将利润空间最小的部分转移到中国。因此,中国逐渐成为“世界加工厂”。

②厦门目前的引资条件无法吸引太多高质量的外资。改革开放后,厦门凭借其“经济特区”的独特优势,利用其优惠政策和独特的地理位置,吸引了较多的外资。但是随着外资企业经营战略的变化,厦门吸引外商直接投资的能力在不断地下降。主要体现在以下3个方面:其一,厦门的经济辐射面较为狭小。随着中国经济的平稳发展,人民消费能力不断增强,外资更加重视中国国内的销售策略。外商直接投资的经营战略逐渐由资源寻找型向市场寻找型转变。据日本贸易振兴会2002年的调查,在华生产的日资企业当中,58.7%的企业已经将产品的70%以上用于中国国内销售。因此,经济发达、居民消费能力强的区域自然成为投资的首选。然而与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三角洲三大城市群相比,厦门所处的福建三面环山,东面临海,仅有一条狭窄的沿海

平原,加上作为东部是台湾海峡的前沿背景,由此形成一个封闭的单元,使福建成为一个“盆地”。本地区的市场容量小,消费能力偏低。且福建的经济腹地仅限于本省及浙西、赣东北、赣南和粤东的梅汕地区,未能纵深到资源丰富的江西中西部及湖南地区。其二,厦门的科学技术水平较低。中国正处于第五次产业转移时期。一个地区要对高新技术产业进行对接,就必须拥有一定的科研能力较强的制造业基础。而与3大经济圈的城市相比,福建所拥有的高素质人才较少、科研能力相对较差。福建一样是教育“贫困地区”,高等院校的个数远远落后于其它地区,培养出来的人才数自然也相对较少。同时,福建的科研经费较少。2002年,福建省研究与发展(R&D)经费占GDP的比重为0.26%,全国为0.8%,居全国第25位。全省科技成果转化率低,远低于深圳80%以上的水平。再次,福建的技术市场较不发达。2003年,福建技术市场的合同数为5496项,合同金额为166778万元。而北京成交的项目有32173项,达到2653572.6万元;上海所成交的项目有27292项,金额达到1427800万元;广东达到11924项,金额达到805730万元。其三,厦门的产业集聚力不够强。虽然厦门拥有柯达、瑞典ABB开关、TDK、翔鹭等高科技企业,但均未形成其产业链。3个台商投资区各有所长:海沧台商投资区以石化工业为主;杏林台商投资区以机械设备、纺织工业为主;集美台商投资区以电子、轻型加工工业为主。各自为政,联系并不紧密。

当前世界各国的竞争不再仅是单体之间的竞争,而上升到群体竞争时代。北美自由贸易区的设立、欧盟的形成以及东盟的崛起,就很可能说明这一点。实际上,受经济规律的作用,国家内部也从单体竞争上升为群体竞争。厦门应与周围各省市形成有机的产业分工整体,协调发展,优势互补。目前,由于行政壁垒,福州、厦门、泉州、漳州4地市的引资结构雷同和重复交叉现象严重,大都是电子信息、光电、通讯、生物工程、新材料等。全省众多的省级开发区,缺乏产业配套、无法构筑上、中、下游完整的产业链。2001年,设立在福州

马尾的我国台湾中华映管由于无法和昆山的台商笔记本电脑厂家形成产业配套体系,只好到江苏吴江再投资8亿美元。2003年,深圳仅为电子信息产业配套的企业就超过1600家,计算机配套能力达3000万台,程控交换机配套能力达2000万线,打印机、复印机的当地配套率也相当高。由于青睐深圳制造业的配套环境,许多跨国公司跟随产品的上、下游供货商来深落户,加盟深圳的产业链,使深圳的产业配套日益完善。

## 2. 外商投资企业的“挤出效应”

2004年《剑桥制造评论》的“2004年中国1000大制造商排行榜”中,厦门共有10家企业荣登此榜,但均为外企和国企。厦门企业的发展呈现“哑铃式”的态势,即“两头大,中间小”——外资企业和国有企业比较发达,而民营企业还较弱小。从第一部分的回归模型发现外商的直接投资对厦门的挤出效应还是存在的,主要是因为以下4个方面:

①外资企业的超国民待遇。来厦门投资的外资企业,政府均给予较大的政策优惠。在企业所得税方面,外商在厦门投资兴办经营期10年以上的生产性企业,企业所得税率为15%。另外,如果外资企业的外国投资者将税后利润再投资兴办扩建产品出口型企业或先进技术企业(经营期不少于5年)或增加本企业注册资本的,将退还再投资部分已缴纳的全部所得税。外商在厦门投资举办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获利年度起2年内免征所得税。而本土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并未享受此优惠。则本土企业自然就处于劣势地位。

②外资企业在市场中的地位不断增强。跨国公司拥有遍布各国的国际网状组织,它在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以及销售安排等方面的影响,中国企业往往难以左右。并且,跨国公司拥有雄厚的经济实力及全球经营发展战略,一旦控制市场就可能抑制竞争、降低市场效率、扭曲市场结构。相对于全国,厦门的零售业是较早开放的服务业之一。本土零售业者较早就面对外资企业的竞争,稍有不慎,就可能被挤垮。就百货业而言,台资的莱雅百货、法资的巴黎春天百货、港资的天虹严重地打压了厦门本地百货业。而最近菲律宾的

ROBINSON 百货也将进入厦门。在超市方面,世界零售巨头沃尔玛和台资的诚达购物广场的进入,使闽客隆的业务日渐萎缩。而不久后,家乐福将正式进驻厦门。在便利店方面,我国台湾统一集团的“八八”便利店于去年悄悄登陆厦门。据该公司高层透露,未来3年内,公司在厦门店面将达到50家,在整个福建省的连锁店将达到100家。

③ 外资企业的技术外溢效果不明显。政府一开始制定的“以市场换技术”的战略实现的程度很低。根据厂商垄断优势理论,在市场不完全的条件,跨国企业保持其“独占性生产要素”(尤其是技术)的优势是它们对外直接投资的重要原因之一。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跨国企业严格限制技术外溢。中国企业从它们身上学习得最多的应该是其管理组织能力。为了限制技术的外溢,外资企业以独资形式的形式设立的情况日益增多。现在厦门市承接外商投资的企业载体越来越少,外商与国内合资、合作方式已经逐渐淡化。2003年,厦门外商独资的项目数总量的74.27%。

④ 对各种生产资源的争夺。外资企业在中国运营管理必然要实现本土化,就不可避免地会产生资源的争夺。这对于本土企业的发展显然是不利的。尤其是对一系列稀有资源或战略资源的争夺。在资源争夺中,人力资源的争夺是最严重的。外企以其优厚的薪资待遇,灵活的用人机制吸引了大量的人才,而且这部人中大多数是人力资源中较为优秀的群体。且厦门相对于深圳等大城市来说,对外来人才的吸引力不够,且本省的高校资源较为缺乏,培养出来的人才相对较少。

综上所述,要充分认识到利用外资以国民经济的负作用。特别是厦门的民营企业不够发达,经济过多由外资驱动。这就要警惕“拉美现象”。因为拉美国家出现的情况也日益在我国东南沿海地区出现。要素成本在上涨,土地资源受限制,已经开始出现产业向更低成本的地区转移。因此内外资关系若处理不好的话,将会影响到厦门经济健康发展,所以如何改进引资政策是厦门市政府亟待解决的问题。

三、如何改善厦门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的建议对策

只有充分利用外来资源,才能弥补本地资源禀赋的不足。因此,利用外商直接投资是不可避免的。关键是要如何合理地利用外商直接投资。笔者认为,重要地就是在提高引资质量的同时,注重本土经济的发展,限制外商直接投资的“挤出效应”。为此,笔者提出了自己的一些建议。

#### 1. 建立“筛选机制”,加强联动效应

区域经济是一个综合的经济,它的发展要求自身的完整性。就区域性产业结构来说,则要求投入产出链条在区域内有一定的延伸,使相互依存的产业在地理集聚的前提下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但是由于任何一种资源都有其局限性,只有专业化才能使某一方面得到更大的发展。因而地域分工才能发挥协同效应和整合效应。每个区域和城市区位条件和支柱型产业不同,所需建设和引进的产业和技术不同。厦门本身土地资源匮乏,应该“集中力量办大事”。如何与福建省其它地市进行协调,选择对厦门最有利的产业,加大引资力度,加强产业布局和主导产业的错位发展,建立特色产业结构体系,统一产业规划,提高产业衔接和配套水平。其实,厦门可以将自己变成福建其它地区的运营中心,形成“前店后厂”的模式,加强厦门与其它城市的联动效应。

2. 加快作为幅射源的空间区域建设,加速产业链的形成,不断扩大厦门的经济腹地与幅射面,只有在高质量的投资环境中才有可能吸引高质量的外资,而高质量的外资也只有在高质量的投资环境中才有可能发挥

笔者认为,目前对于厦门最重要的是如何增强经济幅射面,扩大其影响力,以适应跨国公司战略转型的需要。因此必须加快经济幅射源的空间区域建设,打造福建经济发展的区域“增长极”,形成以福州、厦门为两大核心的经济带,推动两大城市经济圈间的劳动地域分工,形成发展方向和目标明确的两大城市经济功能区。另外应抓住经济发展的机遇,加速对内开放,重组区域空间结构。特别是亟需建立与国内主流经济增长区域(长江三角洲地区、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空间拓展和产业对接策略。目前珠三角经济区正在进行产业升级,由原来的制造业基地逐渐向

研发基地转变,相当一部分的制造业将向周边转移。现在正倡导“泛珠江三角洲经济一体化”,打造中国经济增长的新引擎。与广东毗邻的福建,必然会有更多机会。

3. 减少对外商投资企业的超国民待遇,注意扶持本土企业

改革开放后,厦门市乃至全国都主要以各项优惠政策,特别是税收优惠政策来鼓励外商投资。但是,这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本土企业的发展,特别是民营企业的发展。另外,民营企业又得不到类似国有企业的政策性的扶持。可以说民营企业是在“夹缝中”求生存的。因此笔者认为,政府对外资和内资应该一视同仁,优惠政策从“身份型”向“产业导向型”转变。对于一般的产业,可以减少甚至取消对外资的优惠待遇,以鼓励内外资的竞争,活跃市场。同时,要培育本土企业的内生技术能力。将政策重点由促进外资企业向华转移技术转向推动和鼓励内资企业积极主动学习外资企业所带来的先进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

事物均有其正反两个方面。关键是如何发挥其积极一面,消极一面。厦门应该积极引导外资投入到资金密集型或技术密集型的行业中去,促进本市产业结构的升级,延长产业链,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同时,应该大力扶持本土企业的发展,培养经济增长的内生增长因素。即要做到“两手都要抓”,以充分利用国内外的资源和厦门的区位优势,促进厦门经济的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 □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国际  
经济贸易系